

日本介護保險制度

始於1997年，

意指投保人

長期照護需求時，

便支付其保險金

或年金的一種

保險制度。

在日本

介護保險導入

民營化的目的，

主要是讓

家屬多利用

居家照護服務，

以達到老人

在地老化的目標，

本文將對日本的

介護保險制度，

及民間投入

銀髮服務產業的

現況作一簡述，

俾能作為台灣

高齡化社會的

對策與參考。

# 日本實施 介護保險與照護產業 民營化之簡介

鄭景文

我國已逐步邁向高齡化社會，65歲以上老年人口有逐步增加的趨勢，而且是年齡愈長的老年人口不斷上升。由於醫療科技的進步，不僅延長人類壽命，亦改變了疾病型態，使得罹患慢性病、失能而需人照顧的老年人口大幅增加。日本是當今世界上少子化與高齡化趨勢最顯著的國家之一，日本過去將照護服務定位為社會福利事業，以社會福利法人為提供主體。但隨著高齡化的進展，照護服務的需求日益擴大，依據日本厚生勞動省、中小企業廳，以及日本NLI基礎研究所等各機構的調查，未來日本照護市場將呈現倍數成長（見表1、2、3），於是日本政府導入介護保險制度（註1）及福利事業民營化，以期照護服務產業的健全發展。因此，本文將對日本的介護保險制度，及民間投入銀髮服務產業的現況作一簡介，俾使作為我國高齡化社會對策的參考。